

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卫生
填埋场二区飞灰填埋改造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中山市广业龙澄环保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5 年 8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编制依据	1
3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1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5.2 公示方式	3
5.2.1 网络平台	3
5.2.2 报纸	4
5.2.3 张贴公告	7
5.3 查阅情况	11
5.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7 报批前公开情况	12
7.1 公示内容及日期	12
7.2 公开方式	12
8 其他	14
9 诚信承诺	14
10 公众意见采纳与不采纳的说明	15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2 编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并实施；
- （3）《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 （4）《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11月29日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三次修正）；
- （5）《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

3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第十四条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明确规定了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中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通过公众参与这种方式，达到如下目的和意义：

- （1）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 （2）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存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 （3）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的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 （4）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 （5）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公开日期：本项目编制单位日期（委托日期）为2025年3月18日，于2025年3月21日在广东香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xshb0760.com/nd.jsp?fromCollId>

[=103&id=334#_np=103_627](#)) 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反馈意见的方式，公示时间 2025 年 3 月 21 日开始，见下图。



图 4.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上公示截图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网络链接：http://www.xshb0760.com/nd.jsp?fromColId=103&id=368#_np=103_627）。

公示时限：持续公开期限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2 公示方式

5.2.1 网络平台

网络公示链接：广东香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上公示：

http://www.xshb0760.com/nd.jsp?fromColId=103&id=368#_np=103_627，公示截图详见图5.1。

网络公示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22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中山市神湾镇，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在中山市香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上，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网上公示连续10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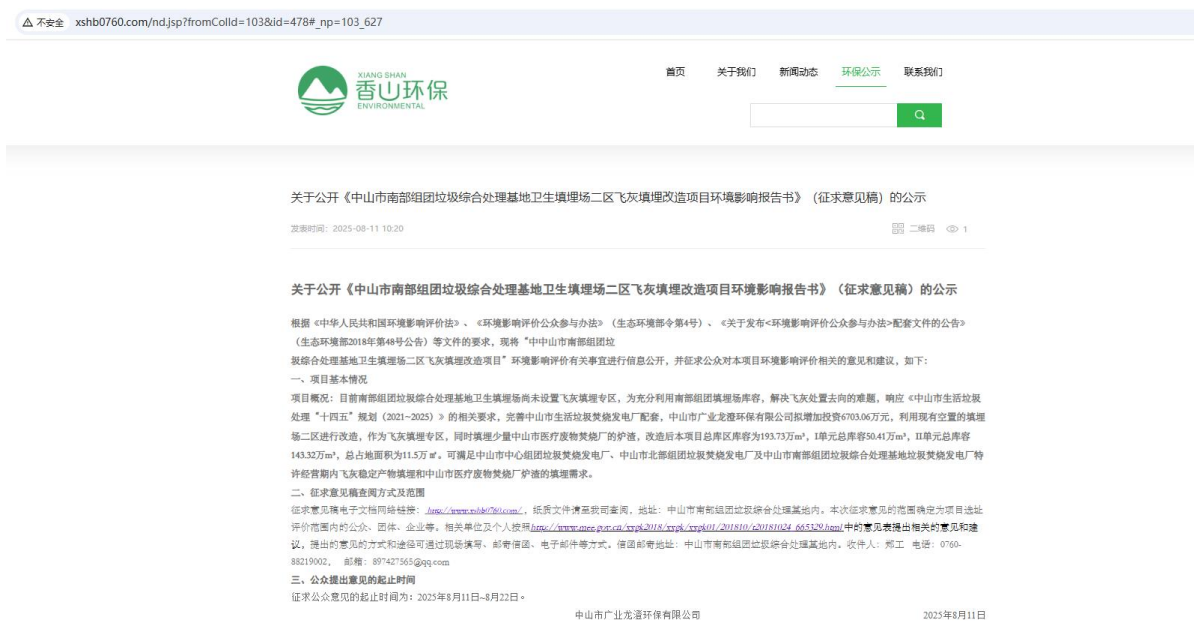


图 5.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5.2.2 报纸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为方便与项目相关公众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在《南方都市报》报纸上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南方都市报》报纸上再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刊登期限：2025 年 8 月 11 日起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期间。登报截图见图 5.2，图 5.3。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南方都市报》南方都市报创刊于 1997 年，是南方报业传媒集团系列报之一，主打广州、深圳两座中心城市，覆盖珠三角区域。经过 25 年的发展，南方都市报从一张“小报”壮大成长为中国都市类报纸的领军者、传统新闻信息生产机构向数据智库机构转型的领跑者、中国报业最具影响力和最有价值的品牌之一，据 2021 年世界品牌实验室发布的《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分析报告，南方都市报品牌价值为 515.39 亿元，在榜单中位列第 154 位。南方都市报目前拥有 1 份报纸、1 家网站、2 个手机客户端、2 种期刊、近百个社交媒体公众号，形成了“报网端微刊”立体传播体系。主报《南方都市报》，是以高端读者为对象、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主流媒体。奥一网是南都官方网站，广东省十大新闻网站之一。南都 APP 客户端追求品质新闻、思想高地。N 视频客户端打造新型年轻态社交圈，致力成为广东权威视频发布平台、中国一流视频平台。湾财社洞悉湾区财经热点，观察市场财富风向，是大湾区区域财经头部 IP。南都娱乐以独家调查、专业评介享誉业内，是国内最具影响力的娱乐新闻刊物。南都官方微信长期在全国机构媒体中排名靠前，南都官方微博是媒体蓝 V、千万大号，深圳大件事微信公众号在深圳地区机构类微信公号中位居前列。

本项目位于中山市神湾镇，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2 次，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南方都市报

办中国最好的报纸 | 农历乙巳年闰六月廿九 2025年8月22日 星期五 | 做中国一流智库媒体

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周
10月亮相上海国际艺术节

岭南遇见海派

A04-05·关注

精选舞台力

百年美术经

NCI 南方都市报

市场监督热线: 020-87388888

大分 类

遗失声明 启事 公告

大分类广告热线: 13380098960 (微信同号)

广州市花都区水口现代高效肉鸡养殖示范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项目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水口现代高效肉鸡养殖示范场项目。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步镇水口村。按“全进全出”饲养模式, 每年饲养5.6批。年出栏肉鸡240-280万羽。
(一)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网络链接: 征求意见稿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0R20WAAZLabeY5M5d5GpwD7A7pwy6x> 提取码: tdxk 公众意见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_90n_rldo5v-Ktrp9D7A7pwy6x 提取码: yldx
(二)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本工程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联系电话: 0763-3850286
(三) 征求意见稿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书中确定的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邮箱: zengq@tong.com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5年8月20日至9月2日
建设单位: 广州天农牧业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8月22日

关于公开《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卫生填埋场二期飞灰填埋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的公告

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卫生填埋场二期飞灰填埋改造项目位于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内, 现征求意见稿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单位或个人意见, 征求意见稿电子版网络链接: <http://www.xshb0702.com/>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请相关单位或个人按照, http://www.moe.gov.cn/xsq/2018/xsq/xsq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 中的意见表通过现场填写、邮寄信函、邮件等方式提出意见和建议, 信函邮寄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神湾镇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内, 收件人: 郑工, 电话: 0760-88219002, 邮编: 89742756@qq.com, 中山南产业环保有限公司

湛江市全汇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1. 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xi.gov.cn/xxxs/xxxs/content/post_2084023.html
2. 纸质报告书的查阅方式和途径: 于湛江市全汇养殖有限公司直接查阅, 地址: 湛江市遂溪县河头镇双村村委会山内村项目厂区内;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先生; 联系电话: 19866572572; 电子邮箱: 142147573@qq.com
3. 征求意见稿范围: 拟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4. 公众意见的提出方式和途径: 在规定时间内, 将公众意见表以信函、电子邮件、信访等方式提交建设单位, 地址和联系方式同上。
5.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茂名市海洋产业园一期A区(海洋牧场类)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将《茂名市海洋产业园一期A区(海洋牧场类)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一)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226a_nfc0w-t1h0v38IA7pwD7A7pwy6x 提取码: dxk+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索取纸质报告书。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oe.gov.cn/xsq/2018/xsq/xsq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社会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 提出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有关意见和建议。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网站公布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 茂名市电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杨子楠, 1915661119, 环评单位: 广州恒纬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吴工, 13192899616, 33871333@qq.com
茂名市电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2日

清远市天兴农牧有限公司清新石潭清远麻鸡扩繁基地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项目名称: 清远市天兴农牧有限公司清新石潭清远麻鸡扩繁基地项目。地址: 清远市清新区石潭镇东联村委地, 天二村, 年出栏蛋鸡约20万羽, 种鸡4万羽, 年生产种鸡70000万羽。
(一)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征求意见稿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4Z71F1501H8d0lyu0R021c> 提取码: emrd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Wj0qW8a0l0R2v7a10NA> 提取码: nmkv
(二)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本工程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联系电话: 0763-3850286
(三) 征求意见稿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书中确定的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邮箱: yqht@tong.com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5年8月22日至9月4日
建设单位: 清远市天兴农牧有限公司

车辆过户催告声明

(车牌号: 粤A31088, 车架号: LNC17K1H80143549)
本人李文学(身份证号: 43020419700227042)系车牌号为粤A31088的机动车(品牌型号: 东风D9442CAPB, 车架号: LNC17K1H80143549)的登记所有人。该车辆已于2012年4月15日转让他人并多次过户, 但至今未办理过户手续, 且本人无法联系实际控制人。
现本人催告如下:
1. 该车辆的实际控制人或者有人于本声明发布之日起30日内, 主动与本人联系(电话: 13926481293), 配合办理过户手续。
2. 逾期未办理过户的, 本人将依法向公安机关报备车辆状况, 并保留通过诉讼等法律途径追究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自本声明刊登之日起, 因该车辆产生的任何交通事故、违章、债务纠纷等法律责任均由实际控制人承担, 与本人无关。
特此声明!

声明人: 李文学
联系电话: 13926481293
联系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红山12号1006
日期: 2025年08月22日

遗失声明: 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紫城镇白石村村委会遗失建设规划许可证, 证书编号4416210224600019421, 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东莞市莞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遗失工会法人资格证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814419008262427780, 声明作废。

年处理100万吨尾砂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1. 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s://www.qiujiang.gov.cn/xfxghl/content/post_2771622.html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于建设单位广东青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查阅, 地址及联系方式见4。
3. 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拟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所有公民。
4.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规定时间内, 将公众意见表以信函、电子邮件、信访等方式提交建设单位。地址: 韶关市曲江沙溪镇中心村委会新丰村村大塘右侧第二栋一楼南楼(2间), 联系方式: 黄总, 13600217720。
5.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债权转让公告

深圳市汇丰源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丰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何卓群:
我方与冯理敏(受让方)已于2025年8月16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 根据协议约定, 我方已将对对方享有的债权转让给冯理敏, 自公告之日起冯理敏享有相应债权, 现依法通知和催告, 请你们自收到公告之日起向冯理敏履行还款义务。特此通知。
通知人: 陈立群 2025年8月22日

注销公告

惠州市惠城区东江国防教育基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2441303W-M0461980, 依照理事会决议, 拟向惠城区民政局申请注销登记。请相关债权人自接到本社会组织书面通知之日起30日内, 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声明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债权。
联系人: 廖景庭, 联系电话: 13713744116。
惠州市惠城区东江国防教育基地
2025年8月22日

遗失声明: 开平市沙塘镇下南村二村经济合作社遗失惠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特别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N1440783314932530, 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7024年10月24日开具广东艾维创意设计有限公司增值税专用发票(代码4400232130, 号码06633335以及代码4400232130, 号码06633333)的发票联及抵扣联作废, 声明原件作废。

遗失声明

肇庆市花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遗失合同专用章(4412235015834), 财务专用章(4412235015835), 法定名称章(4412235015835)发票专用章4412235015837, 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肇庆市花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遗失合同专用章(4412235015834), 财务专用章(4412235015835), 法定名称章(4412235015835)发票专用章4412235015837, 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肇庆市花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遗失合同专用章(4412235015834), 财务专用章(4412235015835), 法定名称章(4412235015835)发票专用章4412235015837, 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韶关市合口门诊部遗失法人章(陈一凡)一枚, 印章编号: 4402030095256, 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传福源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 许可证编号: JY2440103066826, 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斗门区乾务镇山仔湾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 编号: JY14404030139075, 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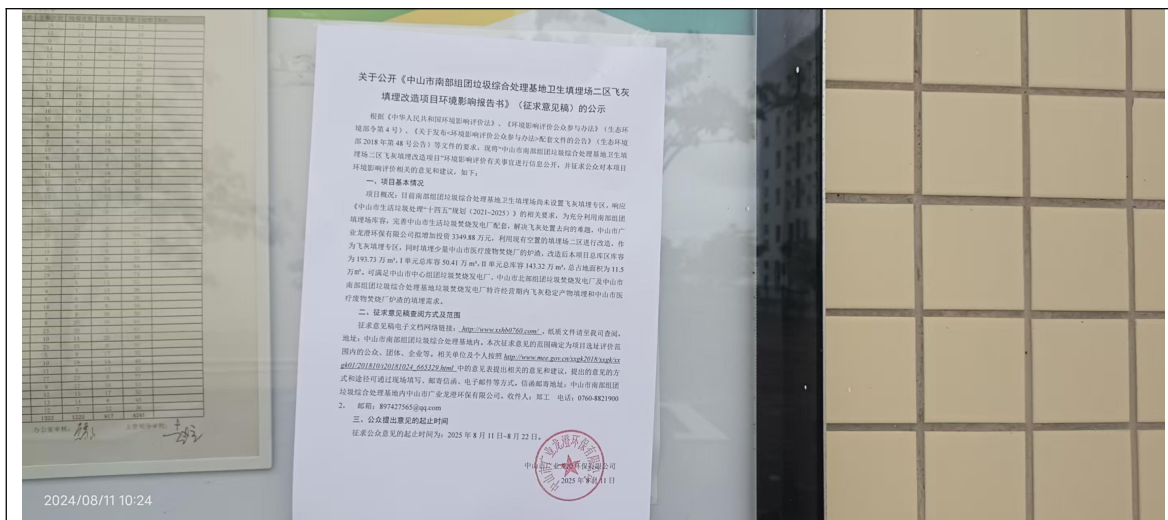
斗门区乾务镇山仔湾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 编号: JY14404030139075, 声明作废。

图 5.3 第二次报纸公示 (2025 年 8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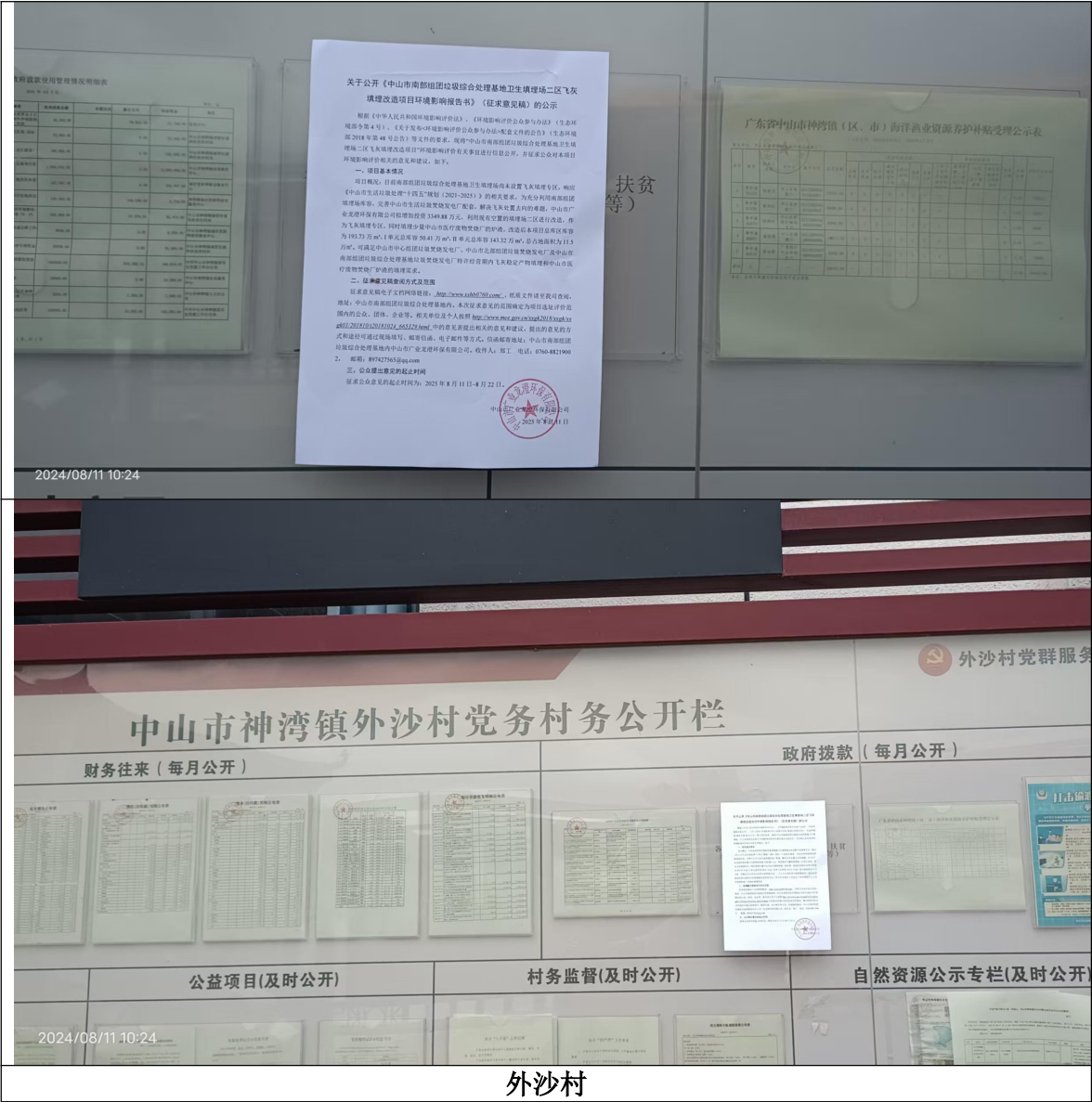
5.2.3 张贴公告

本项目位于中山市神湾镇外沙村南部黄牛山南侧，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部令第4号），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及登报纸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在项目所在地和项目附近环境保护目标公告栏进行了现场公示。现场公示照片见图 5-4。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周边敏感点作为张贴区域，并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2025 年 8 月 22 日连续公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项目所在地



关于公开《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卫生填埋场二区飞灰
填埋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2018年第48号公告）等文件的要求，现将“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卫生填埋场二区飞灰填埋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事宜进行信息公开，并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和建议，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目前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卫生填埋场尚未设置飞灰填埋专区，响应《中山市生活垃圾处理“十四五”规划（2021-2025）》的相关要求，为充分利用南部组团填埋场库容，完善中山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配套，解决飞灰处置去向的难题，中山市广业龙澄环保有限公司拟增加投资3349.88万元，利用现有空置的填埋场二区进行改造，作为飞灰填埋专区，同时填埋少量中山市医疗废物焚烧厂的炉渣，改造后本项目总库区库容为193.73万m³，I单元总库容50.41万m³，II单元总库容143.32万m³，总占地面积为11.5万m²。可满足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焚烧发电厂、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焚烧发电厂及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期内飞灰稳定产物填埋和中山市医疗废物焚烧厂炉渣的填埋需求。

二、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及范围

征求意见稿电子文档网络链接：<http://www.xshb0760.com/>，纸质文件请至我司查阅，地址：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内。本次征求意见的范围确定为项目选址评价范围内的公众、团体、企业等。相关单位及个人按照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中的意见表提出相关的意见和建议。提出的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可通过现场填写、邮寄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信函邮寄地址：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内中山市广业龙澄环保有限公司。收件人：郑工 电话：0760-88219002， 邮箱：897427565@qq.com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征求公众意见的起止时间为：2025年8月11日-8月22日。





图 5.4 现场公示照片

5.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网络链接 http://www.xshb0760.com/nd.jsp?fromColld=103&id=368#_np=103_627），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的查阅请求。

5.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7 报批前公开情况

7.1 公示内容及日期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指出：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25年8月25日在广东香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官网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7.2 公开方式

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25年8月25日在广东香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xshb0760.com/col.jsp?id=103>）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见图7.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报批前公开方式选取在建设单位官网，因此报批前公开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 7.1 报批前公示图

8 其他

本项目在广东香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上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在广东香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本次公众参与工作成果：网络公示截图、现场公示照片、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南方都市报》、纸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报批稿等，存档于中山市广业龙澄环保有限公司备查。

9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卫生填埋场二区飞灰填埋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卫生填埋场二区飞灰填埋改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山市广业龙澄环保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中山市广业龙澄环保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8 月 27 日

10 公众意见采纳与不采纳的说明

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卫生填埋场二区飞灰填埋改造工程公众意见采纳与不采纳的说明

中山市广业龙澄环保有限公司根据两次信息公示的公众意见反馈情况以及报批前公示的情况，汇总编制了《中山市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卫生填埋场二区飞灰填埋改造工程公众参与专册》。

根据该专册，公示期间没有收到来自项目所在区域公众的意见。

建设单位：中山市广业龙澄环保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广东香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